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腾冲市审计局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腾冲市审计局审计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腾冲市审计局			实施单位	腾冲市审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7.86	107.86	106.24	10.00	98.50	9.8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7.86	107.86	106.24		98.5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执行审计项目的最终目标是通过审计监督，维护财政经济秩序，提高公共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符合市委市政府确定的目标要求。具体目标如下： 1.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的目标是提高省级部门预算管理水平，深化部门预算改革，促进部门预决算真实完整、提高预算绩效。 2.其他财政财务收支审计的目标是关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国务院“约法三章”要求和十项规定。 3.经济责任审计的目标是监督权力运行、加强干部管理、推动廉政建设。 4.民生专项资金审计的目标是切实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促进各项惠民政策的落实。 5.固定资产投资审计的目标是治理工程领域的突出问题，推动重大投资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规范低标高算，节约投资成本等问题。 6.政策落实审计的目标是及时发现和推动纠正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行为，推动简政放权，确保政令畅通。 7.审计干部业务培训的目标是培养高层次、专业化、复合型审计人才，为审计事业科学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8.信息化建设的目标是为履行审计工作监督职能提供信息技术支持和保障，逐步形成以审计信息化为特征的审计现代化发展模式。	2021年全年完成审计项目47项，审计查出主要问题资金5.65亿元，其中：违规资金494.75万元，管理不规范资金5.60亿元；查出非金额类问题20个。审计处理处罚资金4.30亿元，其中：上交财政471.66万元，归还原资金渠道254.01万元，调账处理4.23亿元。政府投资审计核减多计工程价款挽回经济损失778.68万元。移送纪委等相关部门问题线索5项，向市政府领导提交专报2篇，向社会公告审计结果5篇。代政府向人大常委会报告了2020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和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积极参与处理相关业务。参与落实中央、省、市审计查出涉及腾冲问题整改及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相关业务，积极抽派人员参加省审计厅开展的边境立体化防控、边境示范小康村项目、涉粮项目、地热水资源、优化营商环境、直达资金、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审计，参加保山市审计局对施甸县人民法院院长开展的经责审计，根据市委市政府安排，对全市疫情防控资金进行审计；积极参与市纪委处理境外香蕉替代种植信访案件，养老基金督查，参与巡察组对交通局、团市委、市属国有企业开展巡察工作，到新华乡、干教院对村干部及换届后的村居监委会主任进行村级财务管理培训3人次。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审计报告和专项审计调查报告	>=	40	篇	47	30.00	3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审计项目数	>=	40	个	47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审计结果公告率	>=	95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项目	=	2	个	2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审计意见、建议采纳率	>=	90	%	10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批示、采用审计信息	>=	10	个	1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85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